

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鲁政土字 K〔2025〕55 号

关于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5 年第 1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5 年第 1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威高政土呈字〔2025〕1 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8.9696	5.6889	2.1788		11.1484
	国有					
	总计	8.9696	5.6889	2.1788		11.1484
	土地所属	威海市环翠区初村镇西石岭村、辇子村、院上村、院下村、岛子前村，羊亭镇廆上村、鹿道口村。				
批复意见	同意将威海市环翠区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同时征收上列集体建设用地，总计土地 11.1484 公顷。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 山东省人民政府 土地审批专用章 2025 年 02 月 11 日					
主送	威海市人民政府					
抄送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农业农村厅、省税务局，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电子监管号：3710022025ZZ0035597